

新竹縣議會議員提案

中華民國 114 年 05 月 28 日	編 號	警政類乙 49 號
提案人：鄭朝鐘	連署人：鄭美琴、林昭錡、邱坤桶、歐陽霆	
案 由	建請新竹縣政府針對竹東鎮之交通熱點增設監視器。	
說 明	<p>有鑑於近兩年來，竹東鎮之詐騙相關案件頻傳，又本席因經常於竹東地區提供法律諮詢之服務，其案件以詐騙案居多，又車手之交易經常為破案之關鍵，惟車手之交易地點，常因苦無監視器之佐證，因而難以追蹤嫌犯之車牌及樣貌特徵，難以追蹤其行蹤，其嚴重性係迫切亟待解決之問題。</p> <p>爰此，建請新竹縣政府，盤整近年來於竹東鎮內，於關乎車手交易之熱點，檢視其相關案件之交通熱點，是否有增設監視器之需求，以利偵破詐騙案件之效。</p>	
辦 法	如案由及說明。	
決 議	照案通過。 【本案于第 20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20 次會議議決(114 年 6 月 6 日)】	